

索引号:	11220000MB157230X9/2023-00005	分类:	文物、博物馆与考古;通知
发文机关:	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	成文日期:	2022 年 12 月 25 日
标题:	关于公布《吉林省革命旧址名录（第二批）》《吉林省东北抗日联军旧址名录（第二批）》和《吉林省馆藏珍贵革命文物名录（第二批）》的通知		
发文字号:	吉文旅联发〔2022〕14 号	发布日期:	2023 年 01 月 03 日

关于公布《吉林省革命旧址名录（第二批）》 《吉林省东北抗日联军旧址名录（第二批）》和 《吉林省馆藏珍贵革命文物名录（第二批）》的通知

吉文旅联发〔2022〕14 号

各市（州）党委宣传部、党史研究室、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，长白山管委会党委宣传部、旅游和文化体育局，梅河口市党委宣传部、党史研究室、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《关于实施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（2018—2022 年）的意见》，按照中央宣传部、国家文物局《关于持续开展革命文物名录公布工作的通知》（文物革发〔2022〕13 号）要求，我省开展了第二批革命旧址和馆藏珍贵革命文物的遴选申报工作。经过资料整理、审核修改、专家论证等环节，省委宣传部、省委党史研究室、省文化和旅游厅（省文物局）共同确定了《吉林省革命旧址名录（第二批）》、《吉林省东北抗日联军旧址名录（第二批）》和《吉林省馆藏珍贵革命文物名录（第二批）》，现予以公布。

《吉林省革命旧址名录（第二批）》登记 8 市（州）共 61 处革命旧址。其中，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2 处，市（州）级文物保护单位 4 处，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21 处，未定级文物 34 处。《吉林省东北抗日联军旧址名录（第二批）》登记 6 市（州）共 32 处抗联旧址。其中，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1 处，市（州）级文物保护单位 2 处，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11 处，未定级文物 18 处。《吉林省馆藏珍贵革命文物名录（第二批）》登记 9 家博物馆共 421 件 / 套珍贵革命文物，其中一级文物 37 件 / 套，二级文物 40 件 / 套，三级文物 344 件 / 套。

各地相关部门要履行好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的职责，加大工作力度，以革命文物名录为基础，切实把革命文物保护好、管理好、运用好，充分发挥革命文物在党史学习教育、革命传统教育、爱国主义教育等方面的重要作用。

- 附件：1. [吉林省革命旧址名录（第二批）.docx](#)
2. [吉林省东北抗日联军旧址名录（第二批）.docx](#)
3. [吉林省馆藏珍贵革命文物名录（第二批）.doc](#)

吉林省委宣传部 吉林省委党史研究室

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

（吉林省文物局）

2022 年 11 月 25 日